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縣政府 書函

桃園市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謝亞蓁  
電話：03-3322101 #6864

受文者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交運字第1000302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有關桃園縣基地開發交通影響評估審查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0年7月7日簽辦單續辦(詳附件一)。
- 二、依本府100年7月7日簽辦單決議，惠請 貴局協助以下事項：
  - (一)請於建築執照審查時，要求建商已達交通影響評估送審門檻之建案，應於基礎勘驗前取得交通影響評估報告同意文件，始得同意建商繼續施工，並請建築師公會協助向建商宣導於開工前提送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。
  - (二)請於建築執照預審會審查時，要求建商以「建築物獎勵汽車停車位由B1層開始逐漸往下設置，獎勵機車停車位建議商業用途建築物皆設置於B1至B2層，住宅用途建築物儘量設置於B1至B2層」為停車位設置原則。

正本：本府工務局

副本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、本府交通局

# 桃園縣政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